



一、群文閱讀九宮格

<p><b>1.是什麼？</b> 在較短時間內，針對相同議題，進行多文本的閱讀教學</p>	<p><b>2.為什麼要做？</b> 質與量的同步提升</p>	<p><b>3.怎麼做？</b> (1)課內到課外 (2)單元統整 (3)單元重整 (4)課外多篇</p>
<p><b>8.十二字群文箴言</b> (1)想法：先減後加 (2)作法：舉一反三 (3)方法：讀懂讀多</p>	<p><b>群文閱讀</b></p>	<p><b>4.特殊閱讀方式：</b> (1)略讀 (2)跳讀 (3)瀏覽 (4)尋讀 (5)默讀</p>
<p><b>7.主要核心能力？</b> (1) 比較與整合 (2) 辨識與提取 (3) 應用與拓展 (4) 評價與反思</p>	<p><b>6.從閱讀到寫作</b> (1)讀出層次 (2)寫出理解 ※單元文章內的趨同辨異</p>	<p><b>5.高層次閱讀策略</b> (1)找相同 (2)找不同 (3)做整合 (4)做判斷</p>

**群文閱讀 1：走入典範人物的世界（康軒四上第二單元）**

第一篇：讀書報告—林書豪的故事

書名：林書豪的故事：NBA 豪小子

作者：謝文賢

出版者：文經社

出版日期：西元二〇一二年七月

**【內容簡介】**

林書豪是美國職籃中少見的東方臉孔，這本書描寫他從小就熱愛籃球，長大後努力進入美國職籃，後來成為「豪小子」的經過。

林書豪從小就喜歡籃球，媽媽要求他一定得把功課做完才能去打球。因為有媽媽的堅持和鼓勵，為林書豪的各種學習立下良好的基礎。在籃球隊中，個子小的他總是最早

到球場練球，基本動作練了又練，從來不說苦。

從小打下的籃球基礎和專注的學習態度，讓林書豪能精準掌握球場動靜，不管是進攻還是防守，都能帶給對手壓力。升上高中後，他便逐漸成為學校球隊的主力。念大學時，林書豪的實力更受到教練的賞識，帶領學校籃球隊打出許多場好球。

大學畢業後，林書豪的籃球路走得並不順利。進入職業球隊是他最大的心願，然而在美國有太多和他一樣出色的球員。林書豪知道，他一定要比別人更努力才行。在球場上，只要比賽還沒終了，他就會把握每一球。就算只能坐在場邊，林書豪也認真的觀看，並且堅持體能訓練，保持隨時可以上場的狀態，等待機會到來。

在西元二〇一二年二月的比賽中，林書豪得到機會代替先發球員上場，一次又一次的漂亮助攻，一次又一次的切入得分，讓原本落後的球隊反敗為勝，全場為他的好表現起立鼓掌，也讓林書豪受到全世界籃球迷的注目。

### 【讀後心得】

爸爸常常告訴我：「要認真學習，機會是留給準備好的人。」從林書豪的故事裡，我體會到這句話的真正意義。

林書豪小時候個子小，他總是最早去練球，最晚離開，希望運動使自己長高，也希望教練看到他的努力。長大後為了進入職籃，經歷一波三折，他從不因為沒機會上場就放棄練習，反而更認真的訓練自己，所以換他上場時，才能將平時練習的成果充分展現。

我欣賞林書豪，不只是因為他的球技好，更因為他全心全意為打好籃球作準備的精神。

### 第二篇：永遠的馬偕

出生在加拿大的馬偕，是一位將生命奉獻給臺灣的醫生、傳教士和教育家。西元一八七一年，在完成醫療訓練和神學院的學業後，馬偕自願到海外傳教。當他搭船到達臺灣時，就決定在這座美麗的島上傳教，他告訴自己：「就是這裡！我要定居在這座島上，留下來幫助他們。」

當時臺灣的醫療衛生十分落後，常常有傳染病流行。馬偕陪著居民一起除雜草、清水溝，教導人民了解居家衛生的重要。他一邊傳教，一邊行醫，不但替人義診，還發放治療傳染病的藥品，更請一些外國醫生來幫忙。各地的人們聽說有治療傳染病的靈藥，紛紛翻山越嶺，趕來求醫。

馬偕的義行很快傳回故鄉，當地許多熱心人士十分認同馬偕的做法，於是便捐款給他，讓他有更多的錢能做更多的事。他在淡水興建北臺灣第一間西式醫院，讓病人得到更好的治療和照顧。為了讓孩子有讀書的機會，他又在當地創辦了第一所新式學校，不但不收學費，還供應吃住和衣服。後來，他又在附近成立了女學堂，讓女子也有就學的機會。

馬偕一直用心照顧臺灣人民的需要，為了救助人民，他常常走訪山區和偏鄉。他的愛心，永遠留存在人們心中；他的故事，也永遠流傳在這座美麗的寶島。

### 第三篇：海倫·凱勒的奇蹟

海倫·凱勒出生時，是個人見人愛的孩子。在她一歲多的時候，不幸生了一場重

病，造成腦部受傷，失去聽力與視力。由於聽不到別人說話，無法學習語言，使得她連話也說不出來。大家都以為她這一生已經沒有希望了，幸好在她七歲那年，出現一位老師——安·蘇利文，從此改變了她的命運。

蘇利文老師為了讓海倫·凱勒認識世界、了解大自然，常常帶著她在草地上打滾，在田野裡跑跑跳跳，又在泥土裡種下種子，讓海倫·凱勒用手感受種子漸漸發芽、成長的喜悅。

在蘇利文老師長期細心的照顧與指導下，海倫·凱勒學會用手語溝通，用點字卡讀書，也用手觸摸別人的嘴脣，學會發聲、說話。最後，她克服失明與失聰的障礙，完成大學學業。

海倫·凱勒知道如果沒有老師的愛，就沒有今天的她，於是決心奉獻自己。她常常現身說法，鼓勵身心障礙者走出生命的幽谷。她的奇蹟鼓舞了許許多多的人，使他們對生命重新建立信心，找到人生的希望。

西元一九六八年，海倫·凱勒以八十八歲的高齡離開人世，她終身為人們付出的精神，感動了全世界。

#### 第四篇、攀登生命的高峰

每個人都擁有夢想，但千萬別讓它變成空想！——江秀真

這位被讚為「離天空最近的女性」，站在雪白的山峰前開朗的笑著。她是臺灣第一位登上珠穆朗瑪峰的女性，也是臺灣首位成功登上世界七大洲七座頂峰的女性登山家——江秀真。

江秀真從高中就開始登山，當她站上山頂時，看到千變萬化的美景，讓她深深愛上了山。沉靜挺直的高山就像母親一樣，時而溫暖的擁抱著她，時而嚴格的試驗著她。眼前深遠寬廣的美景，帶給她擁抱世界的歡樂，以及無比的欣喜。

在攀登臺灣八十多座高山後，江秀真決定挑戰世界最高峰——珠穆朗瑪峰。為了完成這個目標，她每天跑步十公里，每星期進行三天的低氧訓練。經過一連串嚴密的體能訓練，在西元一九九五年五月，她正式向世界最高峰出發。

這段辛苦的過程是旁人無法體會的。江秀真背著沉重的裝備，冒著隨時跌落谷底的危險向前行，迎著呼呼作響的寒風，克服五十多度的日夜溫差。登上頂峰的最後一段路，是她生命中最大的難關。當時，她的體力已用盡，究竟是要努力前進，還是折回？當她內心困惑時，腦中閃過登頂的畫面，那些成功的經驗鼓舞著她，於是，她鎮定的克服重重困難，終於登上世界的頂峰。

從鄉野的一座小山丘出發，無論眼前的山路有多危險，江秀真始終踩著勇氣與決心的腳步，一步步攀登生命裡的每一座高峰。

議題	K	H	N
人物故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永遠的馬偕（四上）</li> <li>2. 海倫凱勒的奇蹟（四上）</li> <li>3. 讀書報告——林書豪的故事（四上）</li> <li>4. 攀登生命的高峰（四上）</li> <li>5. 照亮地球的發明家（四下）</li> <li>6. 台灣昆蟲知己——李淳陽</li> <li>7. 蚊帳大使（五上）</li> <li>8. 田裡的魔法師（五上）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發現微生物的人（三下）</li> <li>2. 小小願望能實現（三下）</li> <li>3. 用膝蓋跳舞的女孩（三下）</li> <li>4. 用手指舞出動人的交響曲（五下）</li> <li>5. 滿修女採訪記（六上）</li> <li>6. 跳躍的音符（六上）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黑猩猩的守護者（三下）</li> <li>2. 捕捉光的畫家（三下）</li> <li>3. 編織高手（三下）</li> <li>4. 蚊子博士（三下）</li> <li>5. 玩娃娃的男孩（四下）</li> <li>6. 草地上的網球夢（六上）</li> </ol>

## 回家延伸閱讀～

### 用不完美詮釋完美（康軒四上第五課習作閱讀測驗）

音樂響起，舞臺上賣力旋轉的舞者中，有的只有一條腿，有的缺少一隻手臂，而其他看似健全的舞者，其實只有微弱的視力，這群身體不完美的勇士，就是烏與水舞集的團員。

烏與水舞集為臺灣第一支由截肢者、視障者及侏儒症者所共同組成的舞團。團長顏翠珍說，取名為「烏與水」，是希望團員們的心志像飛鳥般擁抱藍天，像水一樣不受限制，不因為身體上的殘缺，阻擋了追尋夢想的決心。

因為是結合不同身障類別的舞團，困難和風險也相對提高，但顏翠珍利用他們的個人特色，讓每個人都有最適合自己的角色與舞蹈動作，而也因為混合多種障別，讓團員了解彼此的需求，可以互相幫助，像肢障者會替視障者指引方向，而視障者會幫忙肢障者行動。

雙眼全盲的團員林信廷認為，因為看不到，所以練舞時必須要時時小心，透過其他團員的提醒來注意周遭環境，而學舞的方式則是先由老師示範，透過觸摸的方式來了解動作的架構，在腦中組合，再由老師的言語形容和其他團員的幫忙指正，經過不斷的練習，才完成一個個優美的動作。

對烏與水舞集團員來說，跳舞是用他們的不完美來詮釋完美，向社會傳達生命的韌性。

### 逆風築夢——盧彥勳（康軒四上第六課習作閱讀測驗）

「網球好手盧彥勳不是華裔，也不是網球世家之子，他是真正的「臺灣之光」。

盧爸爸從商，他的哥哥盧威儒國小就進入網球校隊。喜歡運動的盧爸爸早上做完生意，下午就帶著還在上幼兒園的彥勳去看哥哥打球。小小彥勳把撿球看作遊戲，沒想到打出了興趣，二年級時就有六年級的冠軍實力。

盧爸爸一邊鼓勵兒子打球，同時也要求他不能荒廢學業。聰明的盧彥勳考上了建國高中，也持續參加青少年組國際比賽，一直到西元二〇〇〇年，十七歲的盧彥勳正在美國比賽，卻接到父親心肌梗塞驟逝的消息。

父親驟逝、放棄出國念名校，也放棄保送進臺灣大學，盧彥勳選擇了一條最艱辛的路——進入職業網壇，他要完成自己對父親的承諾：有一天可以打進溫布頓網球錦標賽、排名世界前一百。

看似豁達的盧彥勳，沒有團隊支持，只能孤軍奮戰，他的背後藏著許多辛酸，包括為了省錢而要仔細計算旅館和機票的費用；因為聘不起陪打員，由盧媽媽站在場上丟球給他練習；甚至在北京奧運期間，當各國選手背後跟著一批專業團隊隨身伺候，盧彥勳身旁卻連一名教練也沒有。

刻苦自勵、不輕言放棄，盧彥勳終於在國際上打出一片天。盧彥勳和家人的逆風築夢過程格外

珍貴，也令人感佩。

### 林韋良的故事（康軒四上第七課習作閱讀測驗）

相傳扯鈴從唐代開始盛行，但這擁有一千多年歷史的老古董，只要到了他手上，旋即搖身一變成為目眩神迷、最時尚的表演藝術絕技。

他，就是林韋良，不僅在拉斯維加斯連拿兩屆世界雜耍聯盟大賽扯鈴冠軍，還在法國「明日節雜技大賽」中拿下世界冠軍。這位扯鈴天才的誕生，一開始是因為跆拳道太熱門額滿，才被分發到扯鈴社團，然而，這個美麗的意外卻讓林韋良深深愛上扯鈴，每天花兩、三個小時練習，很快就贏得校內比賽冠軍，成為風雲人物。

即使家境清寒，父母攔阻，但是他仍堅持所愛；加上受到網路上西方同好的激勵，林韋良一天投入八小時積極苦練，並參加各項比賽。他百變多樣的花式絕技，觀眾只要看一眼，個個瞠目結舌。

「他的字典裡沒有『不可能』三個字，不管是什麼高難度動作，他都相信自己一定能做到。」林韋良的恩師曾文秀如此讚許著。憑藉著對扯鈴的熱情、毅力、自信，加上苦練，這位臺灣扯鈴好手終於在國際上發光發熱，更於西元二〇〇八年受邀與柏林 德意志交響樂團在跨年特別演出，後來還被太陽劇團選為正式團員。他的扯鈴神技，不僅讓歐 美社會為這位神奇小子喝采，也看到了他的家鄉——臺灣。

這位世界最會「扯」的人，總是謙虛的說：「練扯鈴最難的不是招式動作，而是堅持的心。堅持下去，永遠不放棄！」

## 群文閱讀 2：故事結局

### 閱讀文章 1: 耶誕禮物

耶誕節到了。黛拉想買一件好禮物送給丈夫，但是她很窮，全身只有八角七分。這麼一點點錢，能買什麼禮物呢？

黛拉的丈夫吉姆，工作勤奮，薪水卻很微薄。黛拉心疼吉姆身體虛弱，每當他下班回來，總是趕緊端上一杯熱呼呼的飲品給他喝。

現在，黛拉站在窗前，眼睛看的是牆頭上的貓，心裡想的卻是：怎麼樣才能送給吉姆一份漂亮的耶誕禮物？她走到鏡子前，把頭髮放下來，美麗的長髮，像一道閃閃發亮的小瀑布，一直垂到膝蓋。這是她和吉姆所擁有最引以為傲的財富之一。如果埃及豔后住在他們家對面，黛拉一定會不時把她的長頭髮垂掛在窗口外，向埃及豔后炫耀，讓皇后的珍奇珠寶都黯然失色。

黛拉心裡盤算著：「這麼好，這麼長的頭髮，『假髮店』應該是會要的。至於要買什麼禮物給吉姆才好呢？」

黛拉想到他們家另外一項傲人的財富——吉姆的祖父傳給他的金表。這個沒有表鍊的金表是吉姆最得意的寶貝。如果所羅門王是個守衛，在大門口看守著堆滿地窖裡的寶物，那麼，每當吉姆從大門前走過，吉姆一定會把金表拿出來亮上一亮，讓所羅門王妒忌得吹鬍子，瞪眼睛。

黛拉知道要買什麼禮物了。

她來到一家蘇菲夫人假髮店。蘇菲夫人一副冷冰冰的樣子，黛拉鼓起勇氣問道：「您要買我的頭髮嗎？」

蘇菲夫人把黛拉的頭髮掀起來瞧一瞧，說：「二十元！」

「好！好！好！」黛拉已經等不及要去買禮物了。

接下來的兩個鐘頭就像長了希望的翅膀一般，愉快而輕盈的飛逝。黛拉拿著剪頭髮換來的錢，上街買禮物去了。

她到許多小商店，都沒有找到她想要的禮物。

後來，她走進一家百貨公司，在鐘表部買到她想要的禮物：一條漂亮的白金短表鍊。

黛拉回到家，手裡握著那條表鍊，心想，等吉姆一回家就要給他一個驚喜。

當吉姆的腳步聲在樓下響起，她忍不住禱告：「上帝呀，求求您，讓他覺得我依然很美麗！」

吉姆一進門，看到黛拉的頭髮，露出驚訝的表情。他的眼睛睜得很大，卻一句話也不說。

黛拉趕緊問他，是不是生氣了。

吉姆沒有回答，只是輕輕的搖搖頭。

黛拉說：「你是不是不喜歡我現在的樣子？人家為了給你買耶誕禮物，才把長髮賣掉的。」

「你已經把頭髮剪掉了？」吉姆還是不敢相信。

黛拉走向吉姆，說：「你不要難過，頭髮剪了還會再長。讓我們高高興興的過耶誕夜吧！我給你買了很棒的禮物呢！」

吉姆好像恍然大悟一般，緊緊的抱住黛拉，說：「我不是難過，也不是生氣，更不是因為你把頭髮剪短而不愛你了。只是我把金表賣了，買了你最喜歡的東西。」

黛拉打開禮物盒子一看，是她有一次逛街看到的一組梳子，價格相當昂貴。

黛拉哭了，她把梳子緊緊的抱在胸前。這一組珍貴的梳子，現在對她已經沒有用了。

吉姆一邊安慰黛拉，一邊問黛拉買的是什麼禮物。

黛拉把表鍊拿給吉姆，同時對他說：「這份禮物現在也沒有用了。」

吉姆輕鬆的坐下來，雙手擺在腦後，笑著說：「誰說這些禮物沒有用？沒有這些禮物，我怎麼知道你是那麼樣的關心我？沒有這些禮物，我怎麼能讓你有多麼愛你？今年，真是最快樂的耶誕節呀！」

## 閱讀文章 2：多情女子的麵包

單身的馬賽小姐已經四十歲了，她經營一間麵包店，有自己的存款。馬賽小姐的條件不差，但總是遇不到合適的對象。

最近，麵包店來了一位有德國腔的中年男子，戴副厚眼鏡，看起來忠厚老實，身上的衣服好多處是破洞之後再縫補的，不過他並不會給人邋遢的感覺，因為鬍子總是修剪得十分整齊。

有一次，馬賽小姐注意到他的手指上沾了一點棕色的顏料，加上他每次來只買兩塊乾麵包，一個星期會來買個兩三次，馬賽小姐判斷他應該是位窮畫家，什麼好吃的東西都買不起，只能啃乾麵包充飢。為了證實自己的猜測是否正確，馬賽小姐把她以前買的風景畫掛在櫃檯後方，她想，如果這位男子真的是畫家，一定會注意到這幅畫。

果然，男子又來買乾麵包了，他結帳時盯著這幅畫瞧了很久，開口說：「小姐，這幅畫很漂亮嘛！」馬賽小姐高興的說：「我也很喜歡繪畫，你覺得這幅畫如何？」男子回答：「可惜透視法用得

不太好。」說完，道聲再見就走了。

自從發現馬賽小姐也喜歡繪畫之後，男子每次來都會用不靈光的英語跟馬賽小姐聊個幾句，每當店裡打烊後，馬賽小姐總是會想起那位男子，心疼他刻苦的藝術家生活，馬賽小姐很想表達具體的關懷，甚至照顧他，但又怕傷了他的自尊，只好默默的等待機會來臨。

有一天，這位男子又來買麵包了，馬賽小姐趁他在看窗外時，將兩塊乾麵包切開，塗了相當多的奶油進去，再若無其事包裝好給他。馬賽小姐心想，看他最近氣色這麼差，這些奶油剛好可以幫他補充營養，她覺得自己還真是個賢內助……想到這兒，臉上就忍不住綻放笑容。

過沒多久，中年男子和一位年青人走了進來，馬賽小姐心跳加速，以為中年男子感受到她的心意了，可是中年男子的模樣看起來十分憤怒，揮舞著拳頭，嘴裡哇拉哇拉的說著一串德文，朝著馬賽小姐走來，似乎想揍馬賽小姐，馬賽小姐十分驚訝，她對他這麼好，他為什麼這麼生氣呢？

年青人拚命阻止他，把他往外拉離麵包店，勸他「算了算了！」，留下錯愕的馬賽小姐。過了一會年青人又回來了，他對馬賽小姐說：「小姐，真是抱歉，那位德國人是我的同事，他是一位建築設計師，最近參加一項市政大樓的設計圖大賽，已經畫了三個月了。而設計師畫圖都會用鉛筆打草稿，定稿後再用乾麵包屑擦掉鉛筆印，那比用橡皮擦的效果好多了。我的同事總是到你這買乾麵包，不過，今天……你在麵包裡夾的奶油讓他三個月的心血全白費了。」

### 閱讀文章 3：張小柔

生活在平安幸福環境中的人，恐怕是不能理解什麼是「領養」吧？

我是被領養的。

我一直痛恨原先生我長我的家，他們不要我。家人帶我出來玩，卻故意的將我丟棄了，是，我知道是故意丟棄，當我在街頭四處徘徊吶叫哭嚷的時候，我知道，我的家人實際上是在距離我不遠處偷看，後來領養了我的張爸爸也說過，這是一般遺棄孩子的一貫方式！他們真的有這樣剛硬的心腸！

張爸爸對我很好，可是我不大喜歡他，也不大喜歡張家一家人，畢竟他們不是我的親人啊！他們看來似乎對我很不錯，可是卻沒有人尊重我，他們張家的每一個人，都喜歡捏我的臉蛋，扯我的胳膊，甚至用抽過煙的臭嘴巴對著我的口鼻說：「張小柔，妳怎麼這麼漂亮呀！」張爸爸張媽媽說的每一個字都散發出濃濃煙氣。

張小柔是我的新名字，由這名字你可以想見我是一個具有迷人風采的女孩子，其實，我只是眼睛大些，鼻子挺些，皮膚白些而已，啊，還有，愛乾淨 也是我討人喜歡的地方吧！我討厭「骯髒」這兩個字。

張家一家人彼此倒非常和睦，因此張爸爸看電視時喜歡輕擁著張媽媽，張媽媽摺衣裳、摘菜時也喜歡把張小萍喊到身旁幫忙，張小萍呢，有時也會和她哥哥張大荃手牽手出去玩，因為一家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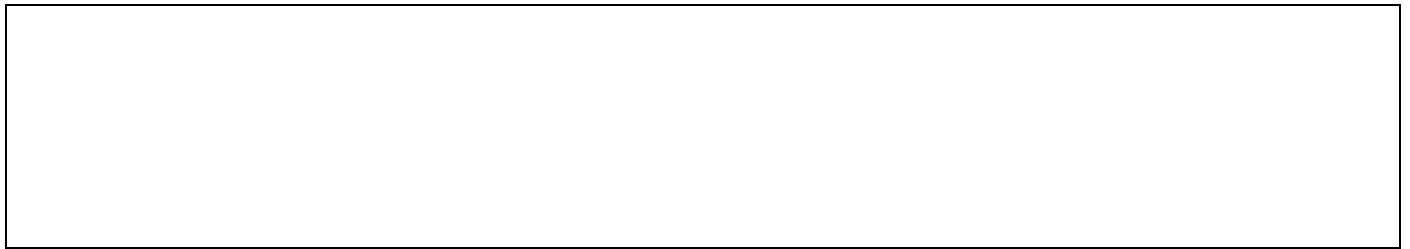
樂，所以也不免會抱抱我親親我，可是我一直覺得肉麻，我就是不喜歡人家亂碰我亂摸我嘛！不舒服！

他們一直對我不錯，萬萬料不到今天早晨竟然又罵我又打我，我覺得委屈得不得了！事情是這樣的：

一早，張家一家人都還在睡覺，只有我醒了，肚子空著，餓得昏昏的等張爸爸起床給我弄點吃的，平常都是張爸爸最先起來的。就在我對著張爸爸臥床上垂下的毛毯發呆的時候，突然，我望見了一隻，天呀！一隻，一隻老鼠！好小好小的一隻全身泛亮光的銀灰色老鼠，那老鼠真是小，小得可愛！咻一聲，牠一下子就跑到張爸爸臥室的書桌下了，然後，垃圾桶、椅子、椅子上的衣裳，他就這樣順著家具細細碎碎的挪動者小甲爪，像一縷銀煙，歪扭飛昇著，三兩下，他已經爬上書桌的書架上去了，我急忙忙奔向張爸爸的房，一下子也跳上了書桌，小傢伙，你打算怎麼樣？

就在這時，是牠？是我？一不小心將書桌上的檯燈絆倒，發出極大的聲音，張爸爸與張媽媽都被嚇了一跳！當然，也都被嚇醒了，張媽媽睡眼惺忪，拉著嗓子問：「張小柔，妳在搞什麼呀？」

張爸爸卻已一個箭步衝過來了！同時他大叫著：「給我放開，給我放開，噁心死了！妳這個髒東西！」





# 群文閱讀 3：千古垂釣情

<p>漁歌子 張志和 西塞山前白鷺飛， 桃花流水鱖魚肥。 青箬笠，綠蓑衣， 斜風細雨不須歸。</p>	<p>1.西塞山：浙江湖州的山。 2.白鷺：一種白色的水鳥。 3.桃花流水：桃花盛開的季節正是春水盛漲的時候。 4.鱖魚：淡水魚，肉質鮮美。 5.箬笠：竹葉做的斗笠。 6.蓑衣：用草編製成的雨衣。</p>
<p>江雪 柳宗元 千山鳥飛絕， 萬徑人蹤滅。 孤舟蓑笠翁， 獨釣寒江雪。</p>	<p>1.絕：無，沒有。 2.萬徑：千萬條路。 3.人蹤：人的腳印。 4.孤：孤零零。</p>
<p>釣魚灣 儲光羲 垂釣綠灣春，春深杏花亂。 潭清疑水淺，荷動知魚散。 日暮待情人，維舟綠楊岸。</p>	<p>春深：春意濃郁 維舟：停泊</p>

## 張志和與柳宗元的跨世紀對話



張志和

柳兄啊！\_\_\_\_\_，你看我\_\_\_\_\_。

柳宗元



張兄啊！如今我被貶至此，\_\_\_\_\_，但是\_\_\_\_\_。

## 群文議題：古人的勸諫藝術

### 晏子勸諫

齊景公還在位時，天氣伴隨著下雪一直不放晴，當時的齊景公身著白色狐皮大衣，坐在朝堂一邊的台階上。晏子進朝面諫君上，站立了一會，景公說道：「真是奇怪，下了幾天雪，天氣卻不冷。」晏子回答：「天氣不冷嗎？」景公笑了。晏子：「我聽別人說，以前古代的國君，自己吃飽後卻不知別人餓著，自己不冷卻不知別人的寒冷，自己過的安樂卻不知別人的貧苦。現在君王卻也不知道了。」聽完，景公：「好！我已經領悟了。」於是就命人拿出皮衣，拿出糧食給那些挨餓受凍的人。

### 七步成詩

曹操在位時，一直為要立誰當太子傷透了腦筋，其實他比較偏愛曹植，因為曹植很聰明，妙筆生花又才華揚溢，加上曹植常以詩歌來表達自己想建立功業的壯志，所以同樣是文學家和政治家的曹操，自然想立曹植為太子。

「這樣好嗎？曹丕不是長子，應該是立他為太子才對呀！可是……」曹操一直覺得曹丕沒有弟弟出色，所以立太子這件事，令曹操煩惱不已，頭痛劇烈的毛病也更加嚴重。

曹丕是個有心機的人，他當然看得出來父王偏愛曹植，為了爭奪王位，他除了使出渾身解數，有所優異表現外，也常耍手段，故意破壞曹植在父王心中的良好印象。後來，曹植因為喝酒誤了大事，曹操火冒三丈，決定讓立曹丕為太子。

曹操死後，曹丕繼承王位，當上了皇帝，他對才華洋溢的弟弟一直很痛恨，老是想找個理由殺了他。這一天，他的謀士華歆建議，當曹操病危時，曹植竟然不在父王身邊，可以用這個理由治他死罪。

心狠手辣的曹丕便要曹植在七步內作出一首詩，否則就處死刑。可憐的曹植命在旦夕，他當然知道哥哥的用意，於是無奈的他便在走完七步後，吟出了這首詩：「煮豆持作羹，漉菽以為汁。其向釜下燃，豆在釜中泣。本是同根生，相煎何太急。」曹丕當然聽出了詩的含意，也為自己卑鄙的作為感到慚愧，當下就釋放了曹植，但是仍將他貶為安鄉侯，逼迫離開皇宮。

### 原文

煮豆持作羹，漉菽以為汁。

向釜下燃，豆在釜中泣。

本是同根生，相煎何太急。

（七步詩 / 東漢·曹植）

### 扁鵲治病

春秋時代的神醫扁鵲，有一次去見蔡桓公，在桓公的身旁站了一會兒。扁鵲就對桓公說：「您現在身體有病，患病部位在皮膚的外側，假如不趕緊治療，恐怕將來病會加深。」蔡桓公說：「寡人身體好好的，那裡來的病？」

扁鵲出去以後，桓公就對旁邊的人說：「做醫生的都喜歡藉依治那些根本無病之人，來向人炫耀他的功勞和醫術的高明。」

過了十天後，扁鵲又來見蔡桓公說：「現在大王您的病已經進入肌肉和皮膚了，如果不趕緊醫治的話，恐怕病將會加深。」蔡桓公聽了，根本沒答腔。扁鵲出去後，桓公比上次還不高興。

又過了十天，扁鵲又見蔡桓公說：「大王，您的病已經進入腸胃了，如再不趕快治療的話，那病就將更加嚴重了。」蔡桓公聽了，又是相應不理。扁鵲出去以後，桓公比之上次更不高興。

這樣又過了十天，扁鵲遠遠看到蔡桓公，馬上掉頭急急就走。桓公見了，特別派人去追問是什麼緣故。扁鵲說：「當病在皮膚外側時，只要用濕布一敷就可治好；在肌肉和皮膚之間時，用針灸一扎就可治好；在腸胃

時，要服火齊湯才能治好；在骨髓時，就只有靠主管命運之神之安排了，依我們人力是無可奈何的。現在大王的病已經進入骨髓，小臣已經無法治療了。」

又過了五天，蔡桓公感到身體疼痛，就趕緊派人找尋扁鵲，誰知道這時扁鵲早已逃往秦國，不久，桓公果然一病而死。

### 危如累卵

春秋時代，晉靈公為了個人的享樂，強迫大批百姓，耗用大量錢財，建造極其豪華的九層的高台。他怕臣子們勸說阻止，就下令說：「誰敢勸阻，格殺勿論！」

有個叫荀息的大臣，很為國家擔憂，他求見晉靈公。晉靈公認為荀息是來勸阻的，就舉起箭，拉開弓，等著他來，只要他一開口規勸，就射死他。

荀息拜見晉靈公後，裝做輕鬆愉快的樣子，說：「大王，我是來表演一個小技藝，讓您開開心的。」

晉靈公問：「什麼小技藝？」

荀息說：「我能把 12 個棋子堆起來，上面再加幾個雞蛋。」「哎，這玩藝兒有趣！」晉靈公一下來了勁，忙摔下弓箭，命侍從拿出棋子和雞蛋。

荀息認真地先把 10 個棋子堆起來，然後又把雞蛋一個一個地加上去。旁邊觀看的人，擔心雞蛋會掉下來，都緊張得屏住呼吸，瞪圓眼睛。晉靈公也驚慌急促地叫道：「危險！危險！」

荀息卻慢條斯理地說：「這沒有什麼了不起的，還有比這更危險的呢！」

靈公說：「好，我也願意見識見識。」

荀息見時機已經成熟，就不再做別的表演，立起身子，無限沉痛地說：「啟稟大王，請讓我進幾句話，臣即使死了也不後悔！為了建成九層的高台，三年沒有成功，國內已經沒有男人耕地、女人織布了；國家的庫存已經空虛，鄰近的國家將要侵犯我們。這樣下去，國家總有一天要滅亡的。建造高台，就像這疊雞蛋一樣危險，請尊敬的大王三思而後行！」說著淚滴衣襟。

晉靈公見荀息說得合情合理，態度婉轉誠懇，這才明白建造高台對國家有這麼大的危害，嘆了口氣，說：「我的過失竟然重到這種程度了！」於是就下令停止建造高台。

## 閱讀理解概覽表

篇名	誰在勸	勸誰	勸什麼	結果
晏子勸諫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失敗 理由：
七步成詩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失敗 理由：
扁鵲治病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失敗 理由：
危如累卵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失敗 理由：

